

证券代码：300890
债券代码：123225

证券简称：翔丰华
债券简称：翔丰转债

公告编号：2025-63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翔丰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下午15:0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上海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22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周鹏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和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和委托理财，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闲置自有

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管理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和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64）。

表决结果：赞成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回避票数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